

公告编号：临2024-062

证券代码：600000

优先股代码：360003 360008

转债代码：110059

证券简称：浦发银行

优先股简称：浦发优1 浦发优2

转债简称：浦发转债

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交易简要内容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拟为上海久事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简称“久事集团”）、浦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（简称“浦银理财”）分别核定人民币 245 亿元、146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
- 久事集团、浦银理财为公司关联法人，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- 上述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- 上述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（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）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并由公司董事会批准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-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的正常授信业务，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》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核定：（1）给予久事集团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45 亿元，授信期限 1 年。单笔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.38%。（2）给予浦银理财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46 亿元，授信期限 1 年。单笔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.01%。

根据监管要求及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因上述授信单笔交易金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%以上，构成重大关联交易，由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（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）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后，提交董事会批准，因占比未超过 5%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24 年 10 月 28 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（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）第六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024 年 10 月 29 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十七次会议，审议并同意给予久事集团、浦银理财分别核定人民币 245 亿元、146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授信期限均为 1 年。

鉴于上述单笔授信金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.5%以上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予以披露。

二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介绍

（一）久事集团

久事集团前身为成立于 1987 年的上海久事公司，注册地为上海市，法定代表人为过剑飞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 亿元（2015 年 11 月由 252.7 亿元变更为 600 亿元）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13221297X9。经营范围为利用国内外资金，城市交通运营、基础设施投资管理及资源开发利用，土地及房产开发、经营，物业管理，体育与旅游经营，股权投资、管理及运作，信息技术服务，汽车租赁，咨询业务。

久事集团与其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公司股份占总股份比例为 1.04%，且久事集团投资发展部总经理曹奕剑先生担任公司监事，因此久事集团应认定为公司主要股东，久事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，公司与其开展授信业务，应遵照关联交易相关管理规定。

（二）浦银理财

浦银理财成立于 2022 年，注册地为上海市，法定代表人为曹江涛，注册资本人民币 50 亿元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MA7GTQK786。经营范围为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业理财产品，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；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业理财产品，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；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；以及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
浦银理财为公司投资并控股的附属机构，为公司可施加重要影响的关联方，公司与其开展授信业务，应遵照关联交易相关管理规定。

三、关联交易定价政策

上述关联交易按照合规、公平原则协商订立具体交易条款，公司对上述关联方授信按照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，且不接受本公司股权作为质押，不为其融资行为担保，但其以银行存单、国债提供足额反担保除外。

四、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的正常授信业务，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，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，审批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交易公允，没有发现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30日